

2011年6月1日

张剑

管理委员会

青

4/6-20

中国国家留学基金

CHINA SCHOLARSHIP

IP COUNCIL

gongzhuang Avenue, Beijing 100044, China

Level 13, Building A3, No.9 Che

E-mail: qingjiaoban@csc.edu.cn

http://www.csc.edu.cn

FAX: 86-10-66093954

TEL: 86-10-66093986

发件人

张剑 2/6-11

发往

收件人

TO:

发件人/部门

FROM: 张剑 / 规划发展部 2/6-2011

日期

PAGES: 共 4 页 第 1 页

DATE: 2011年6月1日

关于做好 2011 年“青年骨干教师出国研修项目” 第二批选拔工作事

2011 年“青年骨干教师出国研修项目”第一批录取工作现已结束。为做好第二批项目选拔录取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补充通知如下：

1. 申请受理时间

网上申报时间为 9 月 20 日-30 日。各校应在 10 月 15 日前将纸质材料报送至留学基金委规划发展部。逾期未能提交

不予受理及录取。

选派名额

各校签约计划、今年第二批录取人数及 2009 年派出情况

结果，第二批选派计划为 _____ 人，请据此做好选拔推荐

实行依托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开展选派工作

前期广泛调研基础上，结合各试点行情况，今年试点单位首次实行第二批

将全面推行以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为依托的选拔方式，重点支持
承担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人员并结合项目（课题）研究需要出国

者、将

2.3

根

况核查

工作。

3. 实

在前

研修。申请者须系目前主持校级及以上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或参加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的人员。具体要求如下：

(1) 填写申请人《依托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选派情况统计表》(详见附件)，注明项目(课题)级别、承担情况等。

(2) 申请人提交正在主持校级及以上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或参加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课题)的有关立项文件(限3页)，或由学校科研部门出具或盖章确认的在研项目(课题)相关证明材料。

(3) 外方邀请信须明确在外研修专业方向。该方向应与承担项目(课题)研究工作相一致。

(4)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中的“留学研修计划”须结合科研项目(课题)研究工作拟定。

4. 重点审查申请人研修计划

申请人研修计划应详尽、切实可行，包含以下内容：出国从事研修的主要内容、国内外研究现状与差距、选择外方院校及导师的原因、所具备的前期研究基础、拟采用的研究方法手段、科研工作时间与安排、预期阶段性目标及成果、归国的后续工作安排等。研修计划须通过各校组织的专家组评审，评审意见须经签字盖章，作为我委审核、录取及各校对被选派人员回国后效益评估的依据。

5. 提交材料清单

(1) 单位推荐材料：单位推荐公函、《初选名单一览表》、《依托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选派情况统计表》、研修计划专家评审意见表。

(2) 个人申请材料：《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及相关附件。

以上材料一式两份，留学基金委与学校各一份。

6. 需要注意的问题

在第一批选拔工作中，部分院校出现以下问题，请在第二批选拔推荐工作中应加以注意。

(1) 未提交外方邀请信及邀请信不符合要求、外语未达到合格标准是淘汰的主要原因。此外，部分院校在提交材料时，

收取学费或高额注册费。

方导师签字

留学回国人员回国后工作满五年方可再次申请。

助出

(3) 未在《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出国留学申请表》“申

请人

保证”一栏签字。

(4) 申报高等学校行政管理人员出国研修子项目者，对项目缺乏了解，填写的研修计划与留学目的不相符。

目缺

在建立健全科学、长效的考核评估机制。项目实施院校应进一步采取措施，加强目标管理，建立健全考核评估机制，确保选派效益。重点是研修计划完成情况。我委今后将不定期组织专家对各校进行抽查评估。

工作中有何情况或问题，请及时与留学基金委规划发展部联系。

联系人：张剑、杨修华 E-mail: qingjiaoban@csc.edu.cn

联系电话：010-66093986/3992 传真：010-66093954

附件：依托科研项目 and 课题研究选派情况统计表（留学基金委主页“留学项目”专栏下载）

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

